附件：

**桐乡市建筑施工领域2017年**

**“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

为扎实推进我市建筑施工领域2017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根据国家、省、市的统一部署，结合行业实际，制定《桐乡市建筑施工领域2017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系列批示指示精神，按照省建设厅和嘉兴市安委办、建委以及桐乡市安委办、建设局的工作部署，以“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主题，以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弘扬安全发展理念为重点，结合今年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的总体部署，精心做好“安全生产月”活动的组织工作，确保各项活动取得实效，全面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推动全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二、活动主题

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三、活动时间

“安全生产月”活动时间为6月1 日至6月30日。

四、活动范围

全市建筑施工企业和本市范围内房屋、市政在建工程施工现场。

五、组织领导

市建管处成立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月”活动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长由市建设局许剑明副书记担任，副组长由建管处陆伟杰主任担任，成员由市建管处质安监督科、监督内业科等工作人员组成。

六、活动内容

**（一）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活动**

1、抓好安全生产日常宣传工作。各企业、各项目部要在施工现场张挂“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悬挂宣传条幅，利用黑板报、宣传栏、短信微信平台等载体，紧紧围绕活动主题“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开展宣传活动，营造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氛围。各施工企业要积极提供“安全生产月”新闻素材或加强与主流媒体的沟通合作，按照“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要求，广泛报道“安全生产月”活动。

2、参加全市统一组织的“安全生产月”咨询日活动，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知识以及典型事故案例。

**（二）深化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1、组织人员参加省厅即将开展的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培训、质安监机构人员培训、高处坠落施工标准宣贯培训、起重机械事故分析培训工作。

2、配合嘉兴市建管局开展全市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三类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教育培训工作，以及安全月期间 “三类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实践操作考核和延期教育培训。

3、配合市安监局对建筑工地安全管理人员初训和复训教育培训。

4、组织电影进工地活动不少于4场次，对民工进行安全知识、法律维权知识等方面的宣传。

5、各企业要开展一次专题培训教育活动。企业相关负责人、项目经理以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生产安全事故风险教育为内容，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一线作业人员通过民工学校平台以企业和项目部安全管理制度、施工现场安全技术和应急自救知识为内容进行教育培训工作，增强其遵章守纪的安全生产意识。

**（三）开展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检查**

1、各企业要结合嘉兴市建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模板支撑体系安全管理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起重机械设备管理工作的通知》、《2017年全市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和梅雨季节性施工特点，开展以建筑起重机械、吊篮、脚手架、高大支模、深基坑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为重点的专项整治，全面排查治理建筑施工事故隐患和薄弱环节做到边查边改、不留死角；同时根据《标本兼治遏制建筑施工较大及以上事故实施意见》的通知，积极开展脚手架事故防控试点工作。

2、6月中下旬，将配合嘉兴市建委根据《全市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质量安全专项检查工作方案》，在前期企业自查整改我处检查的基础上组织开展的全市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质量安全专项检查行动。

**（四）组织开展安全事故应急演练活动**

为进一步提高我市建筑工程应急处置工作整体水平，增强防范和处置突发事件能力，增强从业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从业人员防灾、逃灾、避灾和自救、互救能力，6月中下旬，市建设局将开展建筑工地起重机械倒塌应急预案演练暨安全生产学习观摩现场会，模拟建筑施工物料提升机倒塌事故。6月中下旬，将组织相关施工单位参加嘉兴市建委组织开展的建筑工程防范和处置演练现场会。

 **（五）深入推进安全标准化工作**

各施工企业要以建筑工地施工扬尘防治评价为抓手，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六个100%”要求，并做好封闭管理、冲洗设施、施工场地、架体管理、现场管理、垃圾处置及运输管理七个“规定动作”，同时确定至少一个标杆工程组织企业内部学习观摩，通过现场会、观摩会等形式交流总结经验，增强企业安全文明施工意识，推动我市安全文明施工水平的提高。

七、活动要求

**（一）加强领导、落实措施。**各建筑业企业、监理单位要充分认识对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重要意义，加强领导，落实措施，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切实有效可行的“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建立“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机构及联络员制度，召开专题会议，认真谋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二）注重实效、广泛宣传。**各建筑业企业、监理单位要紧紧围绕今年的活动主题，配合好“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杂志、网络等新闻媒体，组织开展好事故警示教育、宣讲报告、知识竞赛等灵活多样、各具特色的宣教活动，广泛宣传安全生产知识，推广先进经验，真正把安全知识、安全文化送到基层，送到一线作业人员，在全行业营造出良好的氛围。

**（三）认真总结、及时报送。**各施工企业、监理单位要落实专人及时做好“安全生产月”活动的总结工作，积极推广好经验、好做法，以点带面。请各施工企业将“安全生产月”活动总结及有关数据于6月27日前报送桐乡市建筑业管理处监督内业科。

联系人：吴东杰 电话（传真）：88621956。

附件：全市建筑施工领域2017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情况汇总表

**全市建筑施工领域2017年**

**“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 报 人：

审核人：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组织机构 | 是否专门成立活动组织机构 | □是 □否 |
| 是否指定活动联络员 | □是 □否 |
| 是否召开活动专题会议部署动员 | □是 □否 |
| 是否编制活动方案 | □是 □否 |
| 是否为所属地区、部门、单位开展活动编制指导、督导方案 | □是 □否 |
| 对项目部活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 开展 次 |
| 每周至少报送一次活动信息 | 报送信息次 条 |
| 隐患排查和监督检查 | 隐患排查治理企业自检情况 | 检查工程 个建筑面积万 ㎡发现隐患 项整改隐患 项 |
| 应急演练 | 建筑施工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 开展高处坠落演练 次，物体打击演练 次，坍塌演练 次，起重伤害演练 次，机械伤害演练 次，中毒演练 次，车辆伤害演练 次，其他事故演练 次 |
| 安全标准化 | “学标杆、树标杆”活动 | 确定标杆工程 个组织现场会 场组织观摩会 场 |
| 教育培训 |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培训讲座 | 举办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培训 次，深基坑、高大支模架质量安全培训 次，质安管理人员培训 次，高处坠落施工标准宣贯培训 次，起重机械事故分析培训 次，其他培训 次 |
| 活动宣传 | 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 | 在单位设置咨询日展台 □是□否发放宣传资料 份设置展板、标语等 块 |
| 宣讲活动 | 开展安全主题宣讲活动 次 |
| 邀请 位专家宣讲安全生产 次 |
| 线下活动（请在相应活动上打钩） | 开展相关竞赛如□摄影、□征文、□演讲、□知识竞赛等 次 |
| 举办相关□展览、□论坛、□安全体验、□在工地播放安全生产公益广告和警示片等活动 次 |
| 线上互动（请在相应活动上打钩） | 开展网上安全生产□“随手拍”评比、□知识竞赛、□“网络直播”互动等活动 次 |
| 是否设立在线安全生产隐患举报、曝光平台 □是 □否 |
| 宣传报道（若在中央及省级主流媒体上发表报道请说明） | 是否制定“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报道方案 □是 □否 |
| 在各类媒体发表活动报道篇；在官方微博、微信、手机报发布信息 条 |
| 安全生产万里行 | 是否配合当地政府、部门开展“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 □是 □否 |

注：本表为本企业累计数。请将此表于6月27日前连同“安全生产月”活动总结报市建管处。